

证券代码：002980

证券简称：华盛昌

公告编号：2021-012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发出，并于2021年4月28日下午14:00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独立董事朱庆和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袁剑敏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与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汇报了《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汇报了 2020 年度的主要经营业绩情况，对 2020 年度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

表决结果为：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朱庆和先生、陈燕燕女士、刘震国先生和第二届

董事会独立董事朱庆和先生、李学金先生、浦洪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5、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6、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现金流状况和资本公积情况，根据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相关规定，提议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为：以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3,333.34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46,666,740元（含税）。经过本次分配后未分配利润剩余部分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增发新股、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公司回购股份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在方案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股本总额计算的分配比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7、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和资金周转需要，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8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8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6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间均为12个月，授信期间内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均无抵押及担保。具体授信额度以银行审批为准，具体融资金额视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和银行审批情况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决定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的租赁准则，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为：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等值2,000万美元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为：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为：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